

新晃方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中寨半江铅锌矿 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分期验收意见书

2025年11月27日，怀化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了由滕丽平、臧明元、蒋平初等组成的专家组对新晃方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中寨半江铅锌矿（以下简称“半江铅锌矿”）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进行了现场验收，通过实地调查与资料查阅，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矿山概况：

新晃方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中寨半江铅锌矿采矿许可证号C4300002011053120116685，有效期自2019年5月25日至2024年5月25日，生产规模为3万吨/年，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矿区面积1.598Km²，开采标高+650m~+370m，开采矿种为锌矿。目前处于停产状态，因该矿采矿权已到期，为顺利办理采矿权延续登记手续，矿业权人于2025年11月申请了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分期验收。

二、受矿山委托，湖南恒炬勘查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对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情况进行现场调查，后根据实地调查情况编制了《新晃方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中寨半江铅锌矿矿山生态保护修复分期验收报告》（以下简称《分期验收报告》）。

三、根据《分期验收报告》，专家组通过实地调查，对本次矿山生态修复保护工作进行了现场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验收的目的和任务明确，程序和方法合理，依据较充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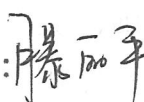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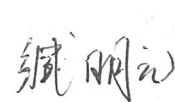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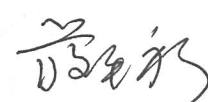
（二）本期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总投入45.57万元，主要工作量如下：1、2018年共投资了2万元在尾砂坝下方修建了一处污水沉淀池，池长27m、宽24m、平均深度1.5m，该池采用浆砌砖修建，池顶建有铁皮棚对雨水进行拦挡。2、2021年度共投资17.0万元，进行了植树种草、复绿面积0.56hm²（林地0.01hm²，草地0.55hm²）；整修防洪沟80米；水质及土壤监测各两处。3、2022

年度共投资 8.45 万元修建了排水沟 1 条（长 417 米），草地管护 0.55hm²；水质、土壤监测各 2 处；地质灾害监测 12 个月。4、2023 年度验收后至本次调查期间投资 11.52 万元进行了草地管护（覆土及补种）；水质、土壤及地质灾害巡查监测。5、2025 年 9 月共投资 6.6 万元在废石堆 FS2 下南侧修建了排水沟（长 45 米），在矿部前方的沉淀池上方及废石堆 FS2 上方架设排水涵管（共计 62m），并在废石堆 FS2 下方修建消能池，有效防止地表水冲刷废石产生废石流地质灾害。生态保护修复效果较好。

（三）矿山已建立生态修复基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晃支行，账号为：430572763600000810，目前账户中有余额 116.11 万元，根据《湖南省新晃中寨半江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及土地复垦方案》中计算的生态保护修复费用，矿山足额对基金进行了计提。近年来矿山未使用基金账户中的余款，矿山生态修复所产生的费用由矿山自筹支付。

（四）建议矿山应加强后期监测及管护工程。在册泥石流地质灾害隐患点（统一编号为 431227030019）及矿山办公楼后滑坡地质灾害隐患点核销工作应纳入新编制的矿山生态保护修复方案中。在隐患未核销前，应做好防灾预案，安排专人进行巡排查、监测，一旦发现滑坡、泥石流有复发迹象、及时组织人员撤离。

综上所述，矿山根据《湖南省新晃寨半江铅锌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及土地复垦方案》及动态的矿山生态环境问题实施了生态保护修复工程。专家组实地验收后矿山根据提出的意见进行了整改并整改完成，专家组经共同商议后，认为矿山本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达到了分期验收要求，并同意本次分期验收合格。

专家组成员：  
2025 年 12 月 23 日